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112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1號
聯絡人：葉國隆
電話：02-28961000#3312
電子信箱：guolong@dance.tnua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藝大舞字第11310037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春之祭身音宴嚮表演藝術老師研習營宣傳DM (1131003738-0-0.jpg)

主旨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舞蹈學院訂於113年10月5日（星期六）
辦理《春之祭》身、音、宴、嚮-北北基桃區表演藝術老
師研習營，請公告周知，並請鼓勵所屬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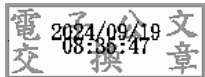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院訂於113年10月5日（星期六）辦理《春之祭》身、音、宴、嚮，從經典作品《春之祭》轉化的表演藝術課程-北北基桃區表演藝術老師研習營，預計上午9點於本院戲劇舞蹈大樓舞蹈學系二館一樓大廳舞IIA教室（Studio A教室）報到，活動期間自上午9點30分至下午17點20分結束，活動主題講座包含《從春之祭實踐肢體自然律動與回歸本能節奏之美》、《從動作分析探尋春之祭的奧秘》、《春之祭音樂與肢體相遇》、《流變春之祭—跨領域編創》等，報名表單以及完整議程請填寫以下表單超連結：
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dQAoLWfu-N4MFpWpnrwyLpoqDs2kb1Www3wH5E2SPnCZ0gpg/viewform>。

- 二、研習營對象為北北基桃國中與高中表演藝術老師，歡迎鼓勵所屬教職員踴躍參加，並請惠予公假處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基隆市高級中等學校、基隆市國民中學*、臺北市國民中學*、新北市國民中學*、桃園市國民中學*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校長 陳愷璜

裝

訂



線

